热历史

中国古代如何选择陪都

近来，有关我国将建政治副中心的话题被炒得火热。所谓“政治副中心”，即古代的陪都。陪都的地位仅次于首都，古代如何选择陪都？这里选几个典型朝代，来尝试解析一下。



清朝陪都盛京沈阳故宫内的大政殿，为清太祖努尔哈赤所建。

东西控制型“两京制”——两汉时期 长安与洛阳的角色互转

汉朝是刘姓王朝，有刘邦（高祖）建立的前汉和刘秀（光武帝）建立的后汉之分，后世史学家习惯将前汉称为“西汉”、后汉称为“东汉”，此叫法即因各自都城方位不同而来。

公元前206年，刘邦受封“汉中王”。在“楚汉相争”中，刘邦打败了项羽，于公元前202年定鼎天下。但不久，刘邦改变了想法，将洛阳设为陪都，而定长安为首都。

建武元年（公元25年），刘秀与王莽的更始政权决裂，在鄗（今河北高邑）登基称帝，为表明自己的刘姓正统和汉家重兴，仍以“汉”为国号，此即东汉。刘秀确定洛阳为首都（东都）后，设长安为陪都，称为“西都”。

解析：两汉都城，是古代中国都城制度中“两京制”的代表，进一步说是东西控制型“两京制”的代表。所谓“两京制”，就是设一首都一陪都，是古代中国前期都城制度的主体，其始于上古三代时的周朝，周前期以镐京（今陕西西安西南）为首都，另建陪都洛邑（今河南洛阳）。

刘邦设首都于长安，而立陪都洛阳，刘秀反其道而行之，长安、洛阳角色互转，这实际上是上古周朝实施的中国都城东进战略的继续。刘邦之所以选择长安作为都城把洛阳作为陪都，是因为当时秦朝的旧势力并未从根本上消失，都城设于秦朝旧都附近有利于稳定国势，传统的堪舆术上叫作“压王气，镇龙脉”；刘秀选择都洛阳而陪长安，是因为长安乃刘姓汉朝开基肇始之都，不忘旧都即不忘根本，这在讲究正统的古代是相当重要的。还有一个重要因素，关中的物产资源已不能够支撑首都长安的消费需求。

“两京制”向“五京制”的转变——唐肃宗设洛阳、太原、凤翔、成都4个陪都

唐朝（公元618年~907年）诞生于武德元年（隋义宁二年，公元618年）农历五月，李渊（高祖）接受隋恭帝杨侑禅让称帝，定都长安。

长安是当时世界上著名的首都，但其功能和名称屡有更改。这与唐朝在不同时期陪都的增减变化有直接的关系。李渊建唐后，初仿隋东都制，仍视洛阳为陪都，后于武德四年（公元621年）废东都。

洛阳的地理和战略位置十分重要，李世民（太宗）继位后，重新提升洛阳的政治地位，下令重修洛阳宫。到显庆二年（公元657年），李治（高宗）恢复隋制，重设洛阳为东都，正式赋予洛阳以国家政治副中心的陪都地位。

武则天（高宗皇后，大周皇帝）代唐自立后，洛阳的政治地位又一次被提升，光宅元年（公元684年），武则天易名为“神都”。天授元年（公元690年），武则天正式称帝后改“唐”为“周”，干脆定洛阳为首都，长安反成了陪都；同时，再设武姓故里并州（今山西太原）为“北都”。

李隆基（玄宗）当皇帝时，改东都为东京，此时的长安相应称为西京。李亨（肃宗）当皇帝时，于至德二年（公元757年）设4个陪都，即东京洛阳、北京太原、西京凤翔、南京成都，此时的首都长安改称“中京”，唐朝形成了“五京制”的格局。

解析：在东汉以后，抬高帝王出身地（帝乡）和发迹处（龙兴之地）成为一种光荣的例行选择，于是在两京之外便多出了“一京”。唐朝集“两京制”和“多京制”于一身，是中国古代都城东西控制型“两京制”的成熟兼转型期。都城的安排和变化轨迹相当明显，由前期的“两京制”转向后期的“多京制”。这种转身是时局变化和加强统治的需要，说明东西控制型“两京制”已不再适合公元八世纪的中国。

唐朝以后，东西控制型“两京制”基本结束了使命，环抱护卫型“多京制”开始流行起来。

环抱护卫型“多京制”——北宋设“四京” 辽实行“五京”制

北宋的首都为汴州开封府，即今河南开封市，时称“东京”。宋初仍实行隋唐的“两京制”。赵匡胤（太祖）即帝位后，设陪都西京，与东京相对应。需要注意的是，北宋的西京并不是唐时的长安城，而是距宋祖陵所在巩义较近的唐东京洛阳。

此后，北宋又设立了南京应天府和北京大名府两个陪都。应天府和大名府，一南一北，故称“南京”、“北京”。这样，北宋都城实为“四京制”。

北宋时，南京的政治地位很高是缘于宋太祖赵匡胤在后周恭帝时领宋州归德军（今河南商丘境内）节度使，在境内的陈桥镇策动兵变，夺取帝位，史称“陈桥兵变”。赵恒（真宗）当皇帝时“思显先烈”，于景德三年（公元1006年）升归德军为应天府，大中祥符七年（公元1014年）升应天府为南京，成为陪都。

与宋一样，中国北方的辽、金也实行了“多京制”。以契丹人建立的辽国为例，前期以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境内）为首都。先设辽阳（今辽宁辽阳）为南京，后改为东京，重设幽州（今北京西南）为南京，称燕京；再设云州（今山西大同）为西京，又以大定府（今内蒙古宁城西南）为中京，形成了各有分工，功能齐全的“五京制”模式。

解析：宋、辽、金时期，“多京制”开始大流行。多京制又叫“多都制”，在“两京制”出现的东周时期已出现。在封建时代，有两大时期流行多京制，即魏晋南北朝时期和唐末到宋元时期。第一时期以曹魏为代表，有首都洛阳和长安、谯、许昌、邺城四个陪都。

无论是宋、辽、金、元时期还是明清时期流行的南北平衡型“两京制”孕育时期，如金国和元朝都行多京制，但发挥作用的还是“两京”，如金的上京与中都，元的上都与大都，都是一北一南。

这一时期在都城史上的最大贡献，是当今首都北京的政治功能和地位被发掘了出来，此后以北京为首都的南北平衡型“两京制”成为主流。



在洛阳五大都城遗址上重建的汉魏洛阳城（示意图）

南北平衡型“两京制”——明设南京为陪都 清设盛京为陪都

公元十四世纪下半叶，中国进入了短暂的混战期，元末农民起义接连爆发。元至正二十八年（公元1368年）正月，朱元璋在今南京即帝位，易名“应天府”并定都于此。

朱元璋（太祖）十分看重都城建设。早在洪武元年（公元1368年）八月即设开封为陪都（行在），称为“北京”，一度欲迁都于此。后来，又派太子朱标前去汉唐都城所在的关中勘察。朱标回到京师后“献陕西地图”，后因朱标早逝，建都关中的设想作罢。

朱标长子朱允炆（建文帝）当了皇帝后，燕王朱棣（成祖）发动“奉天靖难”。朱棣当皇帝当年（1403年）正月，即设北平为陪都，改称“北京”，改京师为“南京”。

永乐四年（公元1406年），朱棣下诏迁都北京，遂开始全面营建北京城。永乐十九年（公元1421年）正月正式迁都北京，设南京为陪都，形成了南北“两京制”。

明朝虽然还有中都临濠，但那是到明亡都未建成的一座废都。最搞笑的是，中都后来变身“皇家监狱”，凡皇族有罪之人均发配于此“劳改”。所以明朝是名副其实的南北平衡型“两京制”。

此后代明而立的清朝也以北京为首都，实行南北“两京制”。不同的是，清朝陪都在东北，即被称为留都的“盛京”（今辽宁沈阳）。

解析：明清时期，是中国古代都城南北平衡型“两京制”流行时期，之所以称之为“平衡型”，是这种一北一南的双都模式中的陪都，已不再有东西控制型双都模式中的同等地位，陪都的政治分担功能弱化，政治象征意义突出。如朱棣称帝后的南京，虽然有完整的机构，但实际上已流于形式。

十四世纪以后，乃至更早点的宋元以后，东部沿海发展加速，海外因素影响加大。中国不稳定因素和护疆压力，由过去主要来自西北、北方，变成来自北方和东南方。明清两朝皇帝都继承了过去“天子戍边”和“都城镇国”之传统，都城实行南北“两京制”显然是一种明智之举。

（摘自《北京晚报》）

5月31日是世界无烟日，让我们看看

古代有哪些禁烟措施

中国有句老话叫“烟酒不分家”，但相对于酒在中国的悠久历史，烟在中国出现的时间并不长。自明嘉靖年间（过去认为是万历年间）烟草由菲律宾（时称吕宋国）传入后，至今还不到500年。

在中央反腐倡廉、匡正风气举措密集出台的当下，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可谓意义重大。此举已非单纯地要求官员带头禁烟，更被看成是官员改进工作作风、防范贪腐浪费的具体体现。那么，烟草是何时传入中国的？中国古代有哪些“禁烟”措施？

烟草最早于明嘉靖年间由菲律宾传入

《露书》记载：“吕宋国出一草曰淡巴菰”

最早记录烟草进入中国的是明代姚旅所撰的《露书》。书里有这样的文字：“吕宋国出一草，曰淡巴菰，一名曰醺。以火烧一头，以一头向口，烟气从管中入喉……有人携漳州种之，今反多于吕宋，载入其国售之。”

到明末清初，烟草已与酒、茶一样，成了时人日常生活的重要消费品。清顺治六年进士方孝标谪戍今黑龙江的宁古塔时，就曾用当地种植的烟草款待来客，并在《吃烟》诗中称，“塞俗如同麻麦收，翠茎红蕊种三秋；沙畦薰焙传方法，上炕宾朋当款留。”

从史料上看，古人对烟草的嗜好甚至比今人还严重，这或许与古人对烟草的过度迷信有关。古人并不仅仅把烟草看成是“提神”之物，而是作为一种“特效药”。

烟草在进入中国的同时，还传入一个津津乐道的故事：当时，吕宋岛上淡巴国公主死后，被弃于野外，不承想，她在闻到烟草的香味后竟然苏醒了过来。从此，被译名“淡巴菰”的烟草又有了神奇的名字“返魂香”。

《露书》还记载，烟草“能令人醉，亦辟瘴气，捣汁可毒头虱”。古人还相信，烟草能治畏寒、发热等所谓“寒疾”。明末人王逋曾在《蚓庵琐语》中记载：“烟叶出闽中，边上人寒疾，非此不治。”

明末人姚可成辑《食物本草》中还有一观点，认为烟草能“当饭吃”，称“凡食烟，饥能使饱，饱能使饥，醒能使醉，醉能使醒，一切抑郁愁闷，俱可藉以消遣，故亦名忘忧草。”

明崇祯皇帝两次颁布禁烟令

《枣林杂俎》记载：朱由检下诏“敕禁私贩至论死”

明清两朝都曾不止一次地发过“红头文件”，要求国民戒烟，禁止官员在衙门等公共场所内吸烟。明末崇祯皇帝朱由检看到烟草的危害，曾两次颁布“禁烟令”。《玉堂荟记》记载，“己卯，上传谕禁之，犯者论死。”己卯年，即崇祯十二年（公元1639年），这是中国历史上由朝廷发出的第一道“禁烟令”。

当时，有一个会试举人不知道皇上已下诏开始禁烟，他带着仆人携烟入京，暗地里出售，被稽查队抓到，结果次日被处死于西市。但没过两年又开禁了。崇祯十六年，朱由检再下禁烟令，与上次一样严厉。明末史学家谈迁《枣林杂俎》一书中记载了朱由检再次禁烟一事：“敕禁私贩，至论死。”

朱由检的初衷是什么？依杨士聪所说，是为了防止“亡国”。古人多迷信，皇帝朱由检更不例外，崇祯皇帝乃“燕王”朱棣之后，京都又是“燕京”。“烟”与“燕”音相近，“吃烟”就是“吃燕”，有吃掉燕王之后、破燕京之嫌，出于避讳，朱由检下了禁烟令。

烟草与明朝灭亡的关系，当时还有一说。明崇祯四年进士吴伟业在其撰写的《绥寇纪略》中记载，明熹宗天启年间，坊间曾流传过一首童谣，其中有一句是：“天下兵起，遍地皆烟”，这首童谣后被看成是预言明朝灭亡的谶语。

在今天来看，“吃燕”与“天下兵起，遍地皆烟”不过是一种附会，或是巧合。但是，烟草除有害国民健康外，还影响了社会稳定、干扰了国内正常的粮食生产和经济秩序，却是不争的事实。

清代名医已提出吸烟有害健康

《不居集·烟论》记载：吸烟者“频频熏灼津涸液枯暗损天年”

如今的香烟盒多标有“吸烟有害健康”的提示，早在清代，名医张璐已在其所著的《本经逢原》中提出：“岂知毒草之气，熏灼脏腑，游行经络，能无壮火散气之虑乎。”清人陈淏子在《花镜》中也提出，烟草“久服肺焦，非患膈即吐红。抑且有病，投药不效，总宜少用”。

清代名医吴澄在《不居集·烟论》中甚至认为，“无病之人频频熏灼，津涸液枯，暗损天年”，对吸烟者提出了警告：“虚损之人，最宜戒此。”

清代医学家吴仪洛在《本草从新》一书里干脆将烟草列入“毒草类”。其卷四中的“烟”条称“火气熏灼，耗血损年，卫生者宜远之”。并附注，烟草“最烁肺阴，今人患喉风咽痛、嗽血失音之症甚多，未必不由嗜烟所致”。

吸烟有害不言而喻，故古代有识之士一直呼吁人们远离烟草。清康熙三十年进士张翔凤在《种烟行》诗中即称，“吁嗟老农勿健羡，此物鸠毒奇莫居。”

为此，古代医家还曾使用很多方法来消除烟草带来的危险。《药性考》用“煎胡黄连合茶服之”，解烟毒；《医奥》以“黑砂糖合井水服之”，解烟毒；《景岳全书》中拿白糖来“解醉”；《梅谷偶笔》则认为红砂糖、甜瓜子可以解烟毒。

明清时期烟草行业盛行缘于暴利

《玉堂荟记》记载：种烟“一亩之收可以敌田十亩”

既然烟草有害健康，吸烟为何还那么盛行？除了吸烟本身易成瘾外，与背后的暴利有直接关系。王逋《蚓庵琐语》记载，“关外人至以匹马易烟一斤。”烟草当时还是一种重要的出口货品，俄罗斯人最喜欢购买。据清康熙时期的方式济所撰《龙沙纪略》记载，“边卒携一缣值三四金者易二马，烟草三四斤易一牛……”

徐珂《清稗类钞·农商类》中记载，有一个叫郑翁的烟草商，“不数年，积资巨万矣”。清嘉庆二十年举人包世臣在《安吴四种》中记载，当时山东济宁的烟草种植与加工已成为当地最重要的经济来源，当地烟丝加工作坊有6家，每年仅卖烟丝便达白银200万两，雇用烟草种植者400余名，获利甚厚。据明末清初史学家杨士聪《玉堂荟记》记载，明代末期，在北方种植烟草，“一亩之收，可以敌田十亩”。

到了清雍正、乾隆时期，利润稍有下降，但仍大大高于种植粮食作物。清乾隆二年进士彭遵泗也在《蜀中烟说》中记述，当年在四川种植烟草“大约终岁获利过稻麦三倍”。有如此“厚利”，怎能不“民争趋焉”？有的地方“烟草之植耗地十之六七”。

清太宗皇太极入关前已颁禁烟告示

康熙皇帝赋禁烟诗：“瑶池宴罢云屏敞，不许人间烟火来”

吸烟全面盛行，是在清代。清康熙年间的刘廷玑在《在园杂志》中描述了当时的情况：“今则遍天下皆有矣……黄童白叟，闺帏妇女，无不吸之，十居七八，且时刻不能离矣。”

中国禁烟史上力度最大，且明确在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也是在清代。清朝前几位皇帝均视烟草为“妖草”。皇太极入关前，烟草已在关外流行，时为后金首领的清太宗皇太极，于天聪九年曾检查大臣“不遵烟禁犹自擅用”的问题。天聪九年即公元1635年，系明崇祯八年，皇太极禁烟甚至比明朝崇祯皇帝早4年。

清太宗崇德四年（公元1639年，崇祯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后金户部还颁发了一则禁烟告示，明文规定，“不许栽种，不许吃卖”，如果违反规定，“被人捉获，定以贼盗论，枷号八日，游示八门，除鞭挞穿耳外”，还“罚银九两，赏给捉获之人……”

皇太极还曾下旨禁止贩卖烟草：“凡犯禁者，一斤以上先斩后闻；未满一斤者，囚在义州，从重科罪。”

清军入关、夺取全国政权后，又发出了几次禁烟令，明确规定不得在公共场所吸烟。康熙皇帝带头不吸烟。李伯元在《南亭四话》中记载，康熙驻跸德州时曾赋“禁烟诗”：“碧碗琼浆潋滟开，肆筵先已戒深杯。瑶池宴罢云屏敞，不许人间烟火来。”后来的雍正皇帝、乾隆皇帝等也都曾发过禁烟令。

事实上，古代“禁烟令”虽然多，但从来没真正禁住过，如禁烟最严格的皇太极，仅因“禁不止”，竟然主动撤销禁烟令，只要求民众自种自吸，不要再到朝鲜去购买即可。（摘自《北京青年报》）

名人的家教

梁启超不看重文凭 丰子恺反对培养“小大人”

梁启超：求学问不是求文凭



梁启超

梁启超有9个子女，在他的教育、引导下，个个成为某一领域的专家，甚至还产生了“一门三院士”的佳话。梁启超对于子女的爱是全方位的，不仅在求学，在为人处世，甚至在理财等诸多方面，皆以平和、平等的态度展开。

在求学这一方面，梁启超根本不看重文凭，而是强调打好基础，掌握好“火候”。他对梁思庄说：“未能立进大学，这有什么要紧，‘求学问不是求文凭’，总要把墙基越筑得厚越好。”并教孩子们求学问、做学问的方法——“总要‘猛火炖’和‘慢火炖’两种工作循环交互着用去”。

同时，梁启超强调责任的重要。1923年，他在写给长女梁思顺的信中说：“天下事业无所谓大小，只要在自己责任内，尽自己力量做去，便是第一等人物。”

丰子恺：反对培养“小大人”



丰子恺

丰子恺育有7个子女，他认为童年是人生的黄金时代，极力反对把孩子培养成“小大人”，专门创作了一幅讽刺漫画《小大人》。缘起是他曾看见：男孩被父母穿上小长袍马褂，戴上小铜盆帽，教他学父亲走路；女孩被父母带到理发店里去烫头发，在脸上涂脂抹粉，教她学母亲一样。在丰子恺眼中，这样的“小大人”简直是“畸形发育的怪人”。

在生活中，丰子恺称外出做事为“无聊”，和孩子们在一起则内心充满欢喜，抱孩子，喂孩子吃饭，唱小曲儿逗孩子，画画儿引孩子笑，和孩子们特别亲近。有一次，长子瞻瞻要丰子恺抱他到车站去买香蕉，“满满地擒了两手回来”，到家时，却熟睡在父亲肩头，手里的香蕉早已不知去向。丰子恺在《给我的孩子们》一文中感叹：“这是何等可佩服的率真、自然与热情！大人间的所谓‘沉默’‘含蓄’‘深刻’的美德，比起你来，全是不自然的、病的、伪的！”

鲁迅：用报纸打孩子屁股



鲁迅

鲁迅和许广平仅有一子，即周海婴。在儿子成长过程中，鲁迅基本按照《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的思想来实行，让他“完全的解放”，其中又说：“我现在心以为然的，便只是爱。”据周海婴所著《鲁迅与我七十年》介绍，鲁迅的教育方式是“顺其自然，极力不多给他打击，甚或不愿拂逆他的喜爱，除非在极不能容忍，极不合理的某一程度之内。”有一天，周海婴死活不肯去上学，鲁迅用报纸打他屁股。后来，鲁迅向母亲写信解释：“打起来，声音虽然响，却不痛的。”这足以显示出父爱来了。

1936年10月19日，鲁迅去世，次日，天津《大公报》发表了他的遗嘱，其中第五条写道：“孩子长大，倘无才能，可寻点小事情过活，万不可去做空头文学家或美术家。”周海婴正是这样做的，他毕业于北京大学核物理系，成为无线电专家，一生“做一个实实在在的普通人”。

（摘自《新京报》）